

泉鲤统〔2019〕1号

## 鲤城区统计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引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 泉鲤政办明传〔2018〕77 号 ) 的相关规定 , 现将 2018 年鲤城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: 本报告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( 提起行政诉讼 ) 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需要说明的事项及附表共 6 个部分组成。统计数据时限由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,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 “ 泉州鲤城 ” 政府部门网站 ( 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 ) 下载 , 如对本报告有疑问 , 请与鲤城

区统计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泉州市鲤城区政府大院8号楼4楼;  
邮编:362000;电话:22355775;传真:22355777)。

## 一、概述

我局根据省、市上级相关部门和区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的各项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

**(一)领导重视，健全工作机制。**我局领导十分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全局工作会议上部署相关人员具体承担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并把区政府信息网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。同时为进一步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专人具体负责、各专业负责人配合的工作机制。及时更新完善《鲤城区统计局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鲤城区统计局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并且每季度按时填报本单位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表。截至2018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在统计局办公场所及网页设立信息公开栏，及时公布工作计划、工作动态、规章制度、统计数据、财务收支等信息，2018年全年公布了150多条数据，进一步打造阳光政务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(二)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。**进一步提高我局工作透明度，促进依法行政，提高服务效能。我局多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，明确要求全局所有工作人员要积极协

助配合，及时上报公开内容，把信息公开工作抓紧、抓实、抓好。

（三）规范服务，按程序公开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专人负责、专人管理。通过任务层层分解，落实到具体人员，切实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，对不涉密信息面向社会主动公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2018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条，历年累计203条。

（二）本单位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，2018年度向社会主动公开的13条政府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8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2条。

（三）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每月除了及时通过统计局网页发布信息，还将纸质文件报送鲤城区档案馆备案，以方便公众了解信息。

（四）本单位深入开展政策解读工作，设立专栏对统计法律法规及相关统计工作进行解读，累计发布政策解读2条。

（五）我局充分利用网上办事、互动交流、网上调查、民意征集、热线电话等形式，加强与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## 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（一）2018年，本单位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0条，历年累计1条。

（二）本单位对依申请公开信息，明确了公开范围、受理

机构和申请处理程序。通过统计公众网、信函、传真以及当面申请等方式收取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。根据《条例》规定，能够当场答复的，当场予以答复；不能当场答复的，自收到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；对部分涉及保密、或者不宜公开的信息，则做好解释说明工作。

（三）2018年，我局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共有30条，其中属于内部政府信息及政府内部公文数20条，属于内部研究、讨论或审议过程中的信息数10条。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08年至今，我局从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、投诉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##### 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充实完善。二是统计宣传有待加强。由于统计业务性强，社会公众对统计指标口径、数据采集方式的缺乏全面了解，对部分统计数据存在疑虑和误解。

##### （二）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1.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。加强对单位、个人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督促检查和责任追究，建立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。

2.不断充实信息公开内容。进一步提高梳理局机关统计政务信息，围绕社会公众关注的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、重点，加强统计调研，不断充实完善政务信息，及时更新网上信息，保证公开

信息的完整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。

## 六、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

(一) 附表中数据起止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附表：

指 标 名 称	计 量 单 位	2018 年 度	历 年 累 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13	203
其中：1、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13	203
2、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1
其中：1、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、网上申请数	条	0	1
3、信函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1
其中：1、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1
2、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、不予公开答复总数	条	0	0
4、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数	件	0	0
接收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
行政复议数件	件	0	0
行政诉讼数件	件	0	0

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

2019年1月3日

---

抄送:市统计局。

---

泉州市鲤城区统计局

2019年1月3日印发

---